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发电厂

技术协议(方案/规范)审批单

2024年4月30日

项目名称	2024年度下半年零星土建维护整治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徐胜
相关专业意见	【同意】 徐胜 2024-04-30		
项目管理部门意见	【同意】 徐欢涛 2024-05-01		
生技部专工意见	【同意】 左雪义 2024-05-01		
生产技术部意见	【同意】 江卫国 2024-05-02		
项目分管领导意见	【同意】 匡仁钦 2024-05-03		
附件 (技术协议/规范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4年度下半年零星土建整治项目技术说明.doc (272KB)		



一、维护承包范围和项目内容

1.1 维护承包范围

1.1.1 综合办公楼、食堂、候班楼及厂区所有建构筑物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修、屋面、建筑设备（包括室内给水、卫生器具、风机、排水设施等）的巡检、维护及修缮；

1.1.2 各区域范围内的围墙和围栏、道路（包括厂区所有道路和厂外运灰道路）、室外广场或地坪、挡土墙和护坡、沟道盖板、测量坐标点、门岗的维护和定期检查；

1.1.3 雨污水管沟、检查井、化粪池临检工作（日常清理除外）；

1.1.4 机组大小修期间的土建配合工作；

1.1.5 消缺维护、隐患排查整改、达标整治及其他临检项目；

1.1.6 地下管网消漏的开挖、回填工作；

1.2 项目内容

1.2.1 项目内容原则如下：

维护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全部由投标人完成，采用包工、包料的承包方式。总费用控制在 90 万（不含税），参照 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定额》进行浮动报价，其中 1 万元作为日常巡检专项费用；投标方需每月底将工程量进行一次汇总报项目管理部门审批。

日常维护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 (1) 屋面 SBS 防水层更换（包括拆除旧防水层、保温隔热层拆装、屋面找坡排水处理、铺贴 SBS 防水层等工序）。
- (2) 外墙开裂、污染维修（包括外墙粉刷层铲除、基面裂缝处理、两底两面涂料）。
- (3) 内墙开裂、污染维修（包括内墙粉刷层铲除、基面裂缝处理、两底两面涂料）。
- (4) 地砖、设备基础贴砖修复（地砖规格、颜色和周边配套）。
- (5) 墙砖修复（墙砖规格、颜色和周边配套）。
- (6) 室外广场、地坪、散水、硬化的破损维修。
- (7) 道路损坏维修（C30 砼面层 25cm，15cm 厚水稳层）。
- (8) 房门更换（木门和防盗门、非标门按面积套综合报价换算）。
- (9) 室内吊顶（铝扣板、石膏板等吊顶，含拉杆等辅助材料）。
- (10) 墙体维修（砖墙、铁艺围墙等，包括墙体基础、地梁、砂浆粉刷和刷漆、压顶等工序）。
- (11) 挡土墙或护坡修复。

- (12) 排水（电缆）沟沟沿修复。
- (13) 盖板（铸铁、砼、防腐格栅板）更换。
- (14) 雨水篦子更换。
- (15) 路沿石修复。
- (16) 人行道板修复。
- (17) 地面沉陷夯填砂或回填土方。
- (18) 楼梯踏步、踢脚线修补。
- (19) 垃圾池、洗手池、拖把池修复。
- (20) 轴流风机、排气扇更换。
- (21) 卷闸门更换
- (22) 窗户更换（日常维修除外）。
- (23) 办公设施、生活设施等其他零星土建项目。
- (24) 雨污水管沟、检查井、化粪池土建开挖抢修项目；其他管网消漏的开挖、回填、恢复项目。
- (25) 机组大小修期间的土建配合项目；
- (26) 消缺维护、隐患排查整改及其他临检项目。

1.2.3 投标人负责维护承包范围内所有项目内容的维护、修理等工作，包括各类临检、消缺、抢修等；

1.2.4 招标人内部及外部有关安全、环保等各类检查工作的配合及其整改工作；

1.2.5 负责安全文明生产、达标整治等相关工作和有关技术管理。

附建筑材料推荐厂家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推荐供货商或品牌（3家）	备注
1	内外墙涂料、油漆	满足行业标准要求	立邦、华润、多乐士、紫荆花、美涂士、三棵树	
2	内墙、顶棚装饰金属板	抗菌、防尘 燃烧性能等级A级标准 面层防静电 抗电磁干扰 绿色环保	1. 亨特建材有限公司 2. 格满林 3. 兴铁新型建材（上海）有限公司 4. 法狮龙	
3	墙砖、地砖	全瓷瓷砖	选用马可波罗品牌、东鹏、诺贝尔等品牌	
4	玻璃	满足行业标准要求	1. 洛阳玻璃厂 2. 格兰特工程玻璃（中山）有限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推荐供货商或品牌（3家）	备注
			公司 3. 信义集团（玻璃）有限公司 4.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5	铝合金窗、百叶窗	采用断桥铝窗户，满足行业标准要求 五金配件保用 5 年以上， 密封胶条保用 10 年以上	1. 忠旺铝材 2. 凤铝 3. 中铝铝材 4. 坚美	
7	钢质防火门	满足行业标准要求 抗腐蚀高	科宝博洛尼、顶固 Topstrong、 千寻、迪家美	
8	环氧地坪漆	满足行业标准	1. 秀珀 supe 2. 亚士漆 Asia 3. 西卡环氧	
9	油漆	满足行业 ISO-12944-5 2018 标准要求	1. 佐敦 2. 海虹老人 3. 阿克苏诺贝尔	
10	水泥	满足行业标准	南方、海螺、万年青等	

二、维护承包工作要求

2.1 日常工作要求

2.1.1 投标人应按时派人参加招标人主持的生产调度会议，每天应登录缺陷管理系统，查阅缺陷记录，及时安排消缺；

2.1.2 投标人应成立该项目的组织机构，并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将项目管理人员及维护人员名单及电话号码提交给招标人备案；

2.1.3 投标人配备的管理人员和维护人员人数必须满足维护承包范围内维护、消缺工作的需求，管理人员应熟悉有关国家或部颁的建筑规范和标准，能够胜任各自的工作。同时招标人根据需要可对投标人的人员配置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执行；

2.1.4 投标人维护人员的招聘和辞退，必须征求招标人的意见，对于人员调整情况应及时反馈至招标人；

2.1.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要求安排夜间和节假日值班人员，严格遵守招标人的项目管理规定；

2.1.6 现场土建维护工作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2.1.7 严格控制人身轻伤以上事故和重大设备事故。

2.2 维护消缺要求

- 2.2.1 消缺工作应遵照招标人的有关管理制度执行。除每天根据缺陷管理系统安排消缺外，在接到招标人的缺陷通知，限时到达现场进行消缺抢修；对公用设施或影响机组稳定安全运行的缺陷，应及时连续处理；
- 2.2.2 因各种原因不能立即处理或处理不彻底的缺陷，投标人应按不合格处置规定采取处置措施，对可能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或造成人员安全隐患的遗留缺陷，制定安全防范和反事故措施；
- 2.2.3 屋面防水、外墙渗水、地面渗水等缺陷应及时消缺，不得影响正常的生产运行。
- 2.2.4 地坪、道路维修，不得影响厂区运输车辆的安全通行。

3、工程目标及总的要求

3.1 本次项目投标方负责项目工程的所有施工、安装、调试，应本着“应修必修、修必修好”的原则，精心准备，周密策划，确保提出的“安健环、进度、质量”目标实现。投标方施工必须满足我厂两个标准化的要求。投标方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针对安健环及文明施工进行统一规划，在投标文件中需对以下各目标进行承诺并详细提出保障措施。

3.2 安健环目标：

- (1) 不发生人身轻伤及以上事故；
- (2) 不发生群伤事故；
- (3) 不发生垮（坍）塌事故；
- (4) 不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 (5) 不发生一般及以上设备事故（含施工机械事故）；
- (6) 不发生负主要责任的生产性交通事故；
- (7) 不发生误操作事故；
- (8) 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 (9) 杜绝无票作业；工作票、操作票合格率达到 100%；
- (10) 不发生严重集体违章事件
- (11) 对社会造成较大影响的事件
- (12) 不发生移交生产后的停机事故；
- (13) 不发生违反《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的事件；
- (14) 实现“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创建一流安全文明施工现场。

3.3 文明施工目标：

为创建文明施工现场，保持施工现场规范化、标准化、无污染化，达到标准化、精细

化管理:

- (1) 人员着装、安全帽、安全带等配置要符合规范、统一;
- (2) 现场平面布置、定制管理合理、美观、统一; 严格执行定制管理;
- (3) 五牌二图规范、美观;
- (4) 现场各类标识、标志牌、施工资料、宣传标语等规范、标准、统一、美观;
- (5) 现场安全健康防护装备、安全设施、安全围栏等要符合标准, 规范、统一、美观;
- (6) 现场文明施工做到“四个三”要求: 三不落地(工器具与量具、设备零部件、油污不落地); 三无(无污迹、无水、无灰); 三齐(拆下零件摆放整齐、施工机具摆放整齐、材料备品堆放整齐); 三不乱(线不乱拉、管路不乱放、杂物不乱丢);
- (7) 施工现场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施工中做到二净: 施工场地干净、施工后设备表面干净见本色。

3.4 成品保护目标

3.4.1 成品保护包含新建产品和原有成品的保护。

3.4.2 新建产品保护包括刚刷的内外墙漆、油漆、新浇砼、安砌的路沿石、人行道板、地沟盖板、地坪漆等易被人员、车辆通行损坏、污染的产品保护, 按规定装设围栏、护栏、警戒线、告知牌等。

3.4.3 原有产品的保护包括施工或交通运输过程有可能污染、碰伤、损坏周边管道、门窗、墙面、设备设施、地坪、路沿石、人行道板等的保护措施, 按规定采用硬质隔离、彩条布遮盖、铺垫橡胶皮、钢板、木板、装设围栏、护栏、警戒线、警示牌等。

3.4.4 统筹考虑项目的施工顺序, 避免出现各专业之间、各工序之间的交叉污染现象, 按照先上后下、先湿后干的原则组织顺序施工。

3.4.5 刷内外墙漆、油漆, 必须对周边设施、地面遮盖彩条布、门窗、开关、管线、插座贴纸胶带保护。

3.4.6 屋面修缮、防水作业, 必须及时清理杂物、淤泥、建筑垃圾, 保证屋面干净、不堵塞落水管。

3.4.7 严禁出现地面直接搅拌砂浆、混凝土的行为。

3.4.8 现场作业必须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不得遗留建筑垃圾、工作手套、编织袋、水泥块、泥土等, 及时清扫、冲水。

4、工程/项目施工组织管理

4.1 施工组织管理

4.1.1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规范书内容编制详细的施工组织措施，投标人根据不同阶段配备足够管理力量、技术力量和劳动力，确保施工过程的安全、进度和质量目标得以实现，如投标方在管理方面、安全、技术力量、施工质量、进度等方面确实无法达到招标方要求，招标方有权另委拖第三方实施，相应产生的费用在合同范围内进行扣除，且招标方有权终止投标方施工或解除合同。下述管理要求中需要投标人编制的体系、措施、方案、管理方面的要求等，投标人必须在开工前5天内将其提供给招标人审核，招标人有权对其进行补充和完善，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措施条款进行变更，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且不能增加任何费用。

4.2 安健环管理

4.2.1 成立安全生产保证和监督管理体系网，强化各级安全职责，制度适合本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并严格执行。

4.2.2 制定投标人安健环组织控制措施：按专业、系统、设备、场所、作业特点（高空作业、起重作业、焊接作业、交叉作业、动火作业、工器具的使用、化学危险品作业、检修电源使用等）等编制安全控制措施，进行危险点分析和管控。

4.2.3 风险评估与控制方案：开工前组织对所有项目进行风险评估，成立风险评估小组，小组成员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各点负责人、专职或兼职安全员；评估方案报招标人审核后执行。

4.2.4 每天召开班前会、班后会，进行“三交”、“三查”，进行安全风险分析、工作场所的危险点分析与预控，每天安全生产情况总结和布置。

4.2.5 坚决执行工作票、动火、动土工作票制度，禁止无票工作，危险点分析彻底、预控措施完善。严格执行有关的环境卫生健康标准要求。保证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为工作现场创造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

4.2.6 安全工器具、特种作业证等开工前5天内提供给招标人审核。

4.2.7 现场高处作业人员必须配置检测合格的安全带。

4.2.8 施工办公间、工具房摆放整齐，内部整洁，工具、用品整齐有序、记录齐全。

4.2.9 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三不落地”（工器具与量具、设备零部件、油污不落地）、“三无”（无油迹、无水、无灰），“三齐”（零件摆放整齐、机具摆放整齐、材料堆放整齐），“三不乱”（电线不乱拉、材料不乱放、杂物不乱丢）。

4.2.10 临时用电、用气线路、管路必须做到线路、电缆、皮带架空布置应牢固可靠且室

内不低于 2.5m，室外不低于 4m；沿地面部分必须埋地或穿金属管处理。

4.2.11 废弃物必须做到定点存放、标示清晰、日清日洁。

4.2.12 脚手架钢管、扣件、跳板等由投标人自行解决。

4.2.13 施工负责人必须将所有的施工文件资料随身携带或放在检修现场指定地点，以便检查及过程验收，资料做到干净整洁。

附录一：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发电厂检修现场考核管理规定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第一部分 安全目标考核		
1	发生生产人身死亡事故、重伤事故	按法规、安全管理要求考核
2	人身轻伤事故	10000 元/人
3	坍塌垮塌事故	考核 5~50 万元/次，且另加按损失双倍考核
4	火灾、爆炸、中毒事故	考核 1~5 万元/次，且另按损失双倍考核
5	环境污染事故	考核 1~5 万元/次，且另按损失双倍考核
6	集体讨薪等违法《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的事件	考核合同款的 5%（10 万元封顶/次），超过 2 次甲方可即时终止合同
7	集体罢工、群架等对社会造成较大影响事件	考核 5~20 万元/次，超过 2 次甲方可即时终止合同
8	承包方责任设备损坏事故。（非乙方单方责任的以事故分析结果为准，质保期内相关责任的仍不能免除责任）	考核 5~50 万元 / 次，超过 2 次甲方可即时终止合同
9	因乙方的责任发生一般性设备事故(非乙方单方责任的以事故分析结果为准)	考核 5~20 万元/次，超过 2 次甲方可即时终止合同
10	因乙方的责任发生设备的一类障碍(非乙方单方责任的以事故分析结果为准)	按我厂有关制度考核

11	因乙方的责任发生设备的二类障碍。	按我厂有关制度考核
12	发生未遂事故。（按甲方未遂事故标准）	考核 3000~5000 元/次

第二部分 安全考核

一 基本要求		
1	检修工作前，没有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保存记录	考核 2000 元/次
2	进入生产现场严禁穿拖鞋、凉鞋、高跟鞋、带钉的鞋，严禁打赤膊及其他违章着装，违者责令退出现场并考核	考核 1000 元/人次
3	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或考试不合格人员进入生产现场作业	考核 1000 元/人次
4	进入现场作业未佩戴岗位证	考核 200 元/人次
5	酒后进入生产现场作业	考核 2000 元/人次
6	进入生产现场不戴安全帽	考核 1000 元/人次
7	进入生产现场不正确佩戴安全帽或佩戴不合格的安全帽	考核 1000 元/人次
8	交叉作业没有签订安全协议或未按协议执行	考核 2000-5000 元/次
二 安全文明生产		
1	违反厂内规定，擅动生产设备、设施、警告牌等	考核 1000-2000 元/次
2	未经批准任意在厂内的设备、结构、墙板、楼板上开孔、拴挂吊具或焊接临时结构	考核 1000-3000 元/次
3	在门口、通道、楼梯和平台等处堆放杂物	考核 1000 元/次
4	在生产检修现场随意大小便	考核 1000 元/次
5	油漆、粉刷等作业未采取防滴漏措施	考核 1000 元/次
6	污染或损坏已油漆、粉刷好的物件或墙面（地面）	考核 1000 元/次
7	在设备或物件上乱涂乱画	考核 1000 元/次
8	任意倾倒垃圾或垃圾池堆满垃圾未及时清走	考核 1000 元/次
9	检修作业现场严格定制摆放，做到“三无”（无油迹、无水、无灰），“三齐”（拆下零部件放整齐、检修机具放整齐、材料备品放整齐），“三不乱”（电线不乱拉，管路不乱放，垃圾不乱丢），“三不落地”（使用工具、量具不落地，拆下来的零件不落地，污油脏物不落地），违者按要求考核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0	在平台格栅上进行检修作业，作业区域必须铺设橡胶垫或铁板，以防零部件掉落伤人或损坏，违者按要求考核	考核 1000—1000 元/次
11	检修作业应及时清理被检设备和检修现场，保持作业区域和生产场所的清洁、文明状态。每天检修完毕后将废料、废液、废布等垃圾整理运走，区域内应无灰尘、无垃圾、无污油、无杂物、无散乱零件、处理检修废料时，不能将化学药品、废油等对环境有危害的物品随意处置，违者按要求考核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2	做好现场地面成品保护，不允许在 PVC 地面、油漆地面上拖、拽、滚重物（如氧气瓶、乙炔瓶、电焊机、油桶等）；同时，在此类地面上搭设脚手架时，要垫好木板、橡皮等物，防止损坏地面，违者按要求考核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3	检修过程中应做好现场成品的保护工作，如管道保温、路沿石、沟盖板、地面、墙面等，违者按要求考核	考核 1000 元/次
14	所辖区域内的设备、设施及卫生区做到清洁、整齐，无卫生死角、无杂物、无乱堆放设备材料，地面及设备平台上无积水、积灰、积油、积粉尘等，违者按要求考核	考核 1000 元/次
三	工作票	
1	无票作业	考核 1000 元/次
2	工作票到期未办终结或超时销票	考核 1000 元/张
3	工作票延期或工作负责人变更未办手续	考核 1000 元/张
4	同一工作负责人同时持有两张或两张以上工作票	考核 1000 元/次
5	工作票安措不全、填写不规范、安全措施漏项	考核 1000 元/次
6	工作负责人不在工作现场、工作票不在工作现场或工作负责人离开现场没有指定临时负责人	考核 1000—2000 元
7	工作人员超出工作票许可作业范围进行工作	考核 2000 元
8	工作负责人冒用他人名字开票	罚款 1000 元
9	危险点分析不符合实际，防范措施落实不到位或未按要求开展安全技术交底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0	在易燃易爆设备或区域动火未办理动火工作票，或办理了动火票但没有采取有效的防火防爆措施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1	擅自改变经批准签发的工作票、操作票安全措施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2	工作中不严格执行监护制度，专职监护人没有进行不间断监护，擅自脱岗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3	工作票中的安措执行不到位	考核 2000 元
四	高处作业	
1	高处作业不系（挂）安全带	考核 2000 元/人次
2	高处作业使用破损或不符合要求的安全带	考核 1000 元/人次
3	安全带低挂高用或挂在不牢固的物体上	考核 1000 元/人次
4	高处作业抛掷物件	考核 1000—2000 元/次
5	高处作业工器具、施工材料无防坠落措施	考核 1000 元/人次
6	高处作业不使用工具袋	考核 1000 元/人次
7	高处作业电焊、切割火花四溅，对火星及下方设备没有采取有效防范措施	考核 1000—2000 元/次
8	高处作业地点的下方未设置隔离区，且未设置明显的警告标志	考核 1000 元/人次

9	在高处作业的下方通行或逗留	考核 1000 元/人次
10	在高处平台、空洞边缘、安全网内休息或骑坐栏杆	考核 1000 元/人次
11	未经永许在高处平台上开孔打洞或拆除栏杆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2	深沟、深坑四周无安全警戒线或围栏	考核 1000 元/人次
13	夜间高处作业或其他作业区域作业照明不足	考核 1000 元/人次
五	起重作业	
1	利用管道、栏杆、脚手架等悬吊重物或起吊设备	考核 1000-2000 元/次
2	起重作业过程中利用吊钩载人	考核 1000-2000 元/次
3	无证人员操作、指挥起吊机械	考核 1000-2000 元/次
4	利用吊钩斜着拖吊重物	考核 1000-2000 元/次
5	起吊重物长期悬在空中或者重物短时悬在空中驾驶人员离开驾驶室	考核 1000-2000 元/次
6	无关人员在起重工作区域内行走或逗留	考核 500-1000 元/次
7	起重工作无统一明确的信号，盲目指挥	考核 1000-2000 元/次
8	吊物捆扎、吊装方法不当，在吊物上堆放、悬挂零星物件	考核 1000-2000 元/次
9	起吊超过额定负荷的吊物且无措施	考核 2000-5000 元/次
10	起吊钢板、管子、毛竹、钢材等较长易滑构件时采用兜吊的方式	考核 2000-5000 元/次
11	起吊大件或不规则组件时，未栓以牢固的溜绳（缆绳）	考核 1000 元/次
12	跨越或手扶正在运行的卷扬机及设备的钢丝绳	考核 1000 元/次
13	操作链条葫芦时，站在葫芦的正下方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4	起重机工作完毕后，未及时摘除吊钩上的钢丝绳并将吊钩升起，或未切断电源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5	起重指挥人员没穿反光背心	考核 1000 元/次
六	脚手架搭设	
1	无证人员搭设或拆除脚手架	考核 2000-3000 元/次
2	在管道、阀门、电缆架、仪表箱、开关箱、及栏杆上搭设脚手架	考核 1000-2000 元/次
3	脚手架的爬梯、栏杆、护板、脚手板搭设不符合要求	考核 500-1000 元/次
4	脚手架搭设后未经使用部门验收合格并签字后就挂牌使用	考核 1000-2000 元/次
5	工作人员未经同意随意改变脚手架结构	考核 1000-2000 元/次
6	在不合格的脚手架上工作或脚手架堆物超过其承载能力	考核 1000-2000 元/次
7	移动式脚手架使用前没有绑牢固定	考核 1000-2000 元/次
8	在移动式脚手架上有人或工具、材料时移动脚手架	考核 1000-2000 元/次
9	搭设或者拆除大型脚手架时没有搭设或拆除方案	考核 2000-5000 元/次

10	拆除一般脚手架时不按从上往下分层进行或往下抛掷钢管和扣件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1	不正确使用各种梯子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2	脚手架搭设负责人未定期进行脚手架检查	考核 2000 元/次
13	脚手架使用单位未按规定每天作业前进行检查	考核 1000 元/次
14	不按要求搭设、验收、使用脚手架	考核 1000 元/次
15	无证人员擅自操作炉内升降平台、未经验收即使用炉内升降平台	考核 2000 元/次
七	临时用电及照明	
1	检修现场临时用电必须经过申请并审批，禁止私拉私设电源	考核 1000-2000 元/次
2	电源开关外壳或电线绝缘有破损，不采用插座式接线方式，将电源线钩挂在刀闸上或直接插入插座内使用	考核 1000-2000 元/次
3	铺设在过道上的临时电源线没有采取保护措施，线路架空高度室内小于 2.5 米、室外小于 4 米，将临时电源线缠绕在护栏、管道及脚手架上	考核 1000 元/人次
4	使用其他金属丝代替熔丝或不符合规范的熔丝	考核 1000 元/人次
5	在设备专用盘、运行（或备用）中的动力（或操作）电源和事故照明电源箱上混接临时电源或将临时负荷搭接在其他临时电源线上	考核 1000 元/人次
6	接入金属容器内部的负荷必须经过漏电保护器，漏电保护器、电源联接器和控制箱等应放在容器外面	考核 1000 元/人次
7	在金属容器内或周围均是金属导体的场所作业时不使用《安规》所规定电压的行灯，如果使用碘钨灯作照明不采取可靠的防止触电的措施	考核 1000-2000 元/次
8	在临时电源线上穿出检修电源箱处没有从底部穿入，并加以固定，没有悬挂标示牌，牌上标明负荷名称、容量、电源使用单位、接线人	考核 500-1000 元/次
9	室外临时电源、动力照明配电箱应固定牢固，加装防雨帽，电源箱门密封条应完整良好，否则按规定考核	考核 1000 元/人次
10	临时电源、动力照明配电箱箱体没有良好可靠的接地装置	考核 1000 元/人次
11	一个电源刀闸控制两台及以上电动设备	考核 1000 元/人次
12	移动式电源盘无漏电保安器或漏电保安器失灵	考核 1000 元/人次
13	用湿手触摸电源开关以及其他电气设备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4	在有爆炸危险的场所、脱硫烟道系统等处工作时，行灯电压超过 12V	考核 1000 元/人次
15	闸刀、插座无盖	考核 1000 元/人次
八	电动工器具	
1	电动工器具没有按规定经过外观检查和定期绝缘测量	考核 1000 元/人次
2	使用破损或绝缘不合格的电动工器具	考核 1000 元/人次

3	使用电动工具时，不同时使用漏电保护器，漏电保护器应进行试验检查	考核 1000 元/人次
4	使用砂轮切割机、角向磨光机、砂轮坡口及等电动工具时，不装防护罩或没有采取火星飞溅的防火措施	考核 1000 元/人次
5	使用电钻等金属外壳的电气工具时，没有戴绝缘手套，工作中暂停作业或遇到临时停电时没有立即切断电动工具电源	考核 1000 元/人次
6	使用砂轮切割机、角向磨光机、砂轮坡口及等电动工具时，不戴防护眼镜	考核 1000 元/人次
九	消防管理	
1	在生产区禁烟场所吸烟	考核 1000 元/人次
2	在生产区禁烟场所地面有烟头	考核 200 元/个
3	检修作业现场发生火警	考核 3000-10000 元/次
4	未经永许动用检修作业现场消防设施移做他用	考核 500-1000 元/次
5	损坏检修作业现场消防设施	考核 1000-5000 元/次
6	堵塞或挤占消防通道，埋压、圈占消防栓或消防设施	考核 1000-3000 元/次
7	动火作业不执行动火票制度，不采取切实可行的防火措施	考核 1000-3000 元/次
8	油漆作业现场通风不良，没有采取有效防火措施	考核 1000-3000 元/次
9	在检修作业场所存储易燃易爆物品	考核 1000-3000 元/次
10	脱硫装置防腐施工和动火作业必须严格遵守《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有关动火、照明、热熔要求，否则	考核 2000-5000 元/次
11	脱硝装置防火和动火作业必须严格遵守《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有关防火、动火要求，否则	考核 2000-5000 元/次
12	擅自或违章挪用消防设施器材，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3	故意损坏消防设施器材	考核 2000 元/次，且需按器材双倍价格赔偿
十	其他考核	
1	无证操作、驾驶各种机动车辆	考核 1000-2000 元/次
2	厂内机动车辆超速行驶或违章带人	考核 500-1000 元/次
3	工作中不严格执行监护制度，专职监护人没有进行不间断监护，擅自脱岗	考核 2000-3000 元/次
4	在有职业危害的工作场所，不按照职业健康的有关规定和防护标准操作的	考核 1000-2000 元/次
5	违反职业禁忌症的有关规定，安排不符合身体健康要求的人员上岗	考核 1000-2000 元/次
6	使用不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	考核 500-1000 元/次
7	违章指挥，默认工人违章作业、冒险作业、在没有可靠的技术措施和安全保障措施的状态下施工	考核 2000-5000 元/次

8	对作业性违章、装置性违章、指挥性违章未发现、不制止、不纠正或不进行处罚考核和教育	考核 2000-3000 元/次
9	未进行核算及未履行审批手续，随意在厂内构筑物、运行的设备、管道以及脚手架、平台等作为起吊重物的承力点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0	施工前未按要求做好安全措施，施工中忽视安全规定，安全措施不落实	考核 1000-3000 元/次
11	安全责任人工作不到位，安全体系运转不正常，未进行安全检查，未按要求进行整改，安全活动未正常开展或记录不真实、不齐全	考核 2000 元/次
12	未按要求提供各种资质材料和证明文件	考核 500-1000 元/次
注	其他未尽安全违章考核参照执行，最低考核不低于 1000 元/次	

第三部分 管理考核

1	未经甲方许可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副经理、技术负责人	每人/次考核 20000 元
2	未经甲方许可擅自更换专业负责人、安全人员、质检员	每人/次考核 10000 元
3	未经甲方许可擅自更换班长（技术员）	每人/次考核 8000 元
4	未经甲方许可擅自更换工作负责人	每人/次考核 8000 元
5	项目经理、副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未经甲方许可情况下未按期到位或离厂、缺少	每人/每天考核 1000 元
6	专业负责人、安全员或质检员未经甲方许可情况下未按期到位或离厂、缺少	每人/每天考核 800 元
7	工作负责人、班长（或技术员）每少 1 人	每天考核 600 元
8	检修人员每少 1 人	每天考核 400 元
9	甲方认为相关人员不能满足现场岗位要求，需要乙方进行更换时，乙方未按期进行更换，每延迟一天	考核 2000 元/人
10	五牌二图、现场定制管理方面没有按要求时间布置好	考核 1000 元/天
11	需外部专家评审的重大措施、方案未按要求进行外部评审	考核 50000 元/项
12	重大措施、方案未及时报送	考核 500 元/天/项
13	重大措施、方案缺少	考核 10000 元/项
14	安全技术措施、作业指导书、检修文件包缺少	考核 5000 元/天/项
15	安全技术措施未按要求进行补充	考核 5000 元/项
16	其他修前准备工作未按甲方要求执行	考核 2000 元/项
17	乙方负责人员缺席或未准时参加甲方要求参加的检修协调会、专业会、事故调查会。	考核 300 元/次
18	接到消缺通知，未按时赶到现场处理，值班人员不能随叫随到。	考核 500 元/次
19	在责任范围内，不按时执行甲方安排的工作。	考核 1000 元/次，导致事故按程度另计，最高按非停考核。
20	重要机械设备缺少，已发生进度滞后的，未按甲方要求时间到场，每推迟一天	考核 10000 元

21	不服从甲方管理，与甲方管理人员发生扯皮，推卸责任等事宜	考核 5000-10000 元
22	乙方有关负责人不如实汇报工作情况，或隐瞒事实真相。	考核 2000~5000 元/次
23	乙方使用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出现人为损坏或浪费。	按甲方购买价的双倍扣除
24	借用甲方专用工具损坏的。	乙方能修复的处罚 500 元/项，损坏严重的按双倍的购买价赔偿。
25	人员着装、安全帽、安全带等配置不符合规范、不统一	考核 500 元/人/项，逾期不整改加倍考核
26	现场各类标识、标志牌、宣传标语等缺少、不规范标准、不统一	考核 300 元/处，限期未整改好加倍考核
27	安全健康防护装备、安全设施、安全围栏等不符合标准、不规范、不统一	考核 1000 元/处，限期未整改好加倍考核
28	班前会、班后会未召开	考核 500 元/次
29	班前会、班后会记录不全、不符合要求	考核 300 元/次
30	针对甲方或监理提出的问题没有及时响应(含微信群发布的消息)	考核 500 元/项，限期未整改好加倍考核
31	各类会议确定的问题没有按时进行反馈，每推迟一天	考核 500 元
32	未按甲方要求安排人员配合机组整组启动或启动后的配合工作	考核 5000 元，逾期不执行加倍考核
注	考核天数计算依据为：甲方合同要求的到位时间、检修工期内时间；各级人员素质不满足视为人员缺少，按缺少考核。	

第四部分 质量考核

1	未按要求时间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成立质量管理机构，每推迟一天	考核 2000 元
2	质量管理机构人员不全或人员素质不满足要求	考核 1000 元/人，逾期不整改加倍考核
3	质量验收划分表或质量验收表项目不全	每项考核 1000 元
4	质量验收划分表或质量验收表未按甲方要求时间提交或调整，每推迟一天	考核 2000 元
5	未按设计、图纸、方案、措施、工艺标准进行施工未造成设备损坏的	考核 1000-2000 元/处
6	未按设计、图纸、方案、措施、工艺标准进行施工造成设备损坏的	按损坏设备价值的三倍进行考核
7	使用不符合专业标准的工器具、测量仪器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消耗性材料。	考核 2000-5000 元/项或台
8	检修过程中，发现不符合项时，未按检修制度执行，擅自处理	考核 2000--10000 元/次

9	乙方提交的检修、测量记录不及时、不真实或不完整。	考核 500-1000 元/次
10	施工过程中发现检修质量不合格，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整改	考核 1000-2000 元/处
11	施工中对设备造成二次污染、二次伤害	考核 1000-5000 元/处
12	不执行甲方检修质量验收制度或跨越 W、H 点。	考核 H 点为 2000 元/个、W 点为 1000 元/个。
13	乙方没有进行内部三级验收	考核 2000 元/个。
14	设备检修一次验收未通过	考核 2000 元/个(二次未通过双倍，以次增加)。
15	隐蔽工程或其他工程未经验收及验收未通过而无法补救的	考核 3000-10000 元
16	质量存在问题没有履行让步放行手续	考核 1000-2000 元/次
17	项目验收优良率低于 100%	每低 1% 考核 5000 元
28	设备、材料合格证明、报关材料等未报监理或甲方认可，擅自进行安装或使用	考核 5000 元/项，逾期不整改加倍考核
29	未按甲方要求时间提交过程资料、竣工资料，每推迟一天	考核 2000 元
30	质保期内出现的问题按上述相关考核条款执行	

第五部分 进度考核

1	主要设备供货进度按合同每项每推迟一天	考核 2000-5000 元，影响开工或施工工期的四倍考核
2	三级进度计划网络图中主要项目节点工期每项每推迟一天（总工期按合同进行考核）	考核 1000-2000 元
注	如项目执行中，因检修计划总工期调整、交叉作业调整等原因经甲乙双方协商共同同意后工期发生变化，以双方协商确认的工期为准进行考核。	

附录二：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发电厂检修现场奖励管理规定

序号	奖励项目	奖励标准
1	组织得力，积极配合抢修/消缺，保障机组设备稳定运行	奖励 500-20000 元
2	积极主动配合执行甲方安排的工作	奖励 500-20000 元
3	运行中及时发现一般设备缺陷并及时汇报或处置	奖励 100 元～500 元
	发现重大缺陷及时汇报的	奖励 500-2000 元
4	月度工作完成情况较好	奖励 1000-5000 元
5	提供合理化建议或制定优化措施，并取得效果	奖励 100-1000 元
6	按要求完成合同约定内容，且整体性能达到技术协议要求的	视情况奖励，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